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國中部優良學生選舉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鼓勵學生五育均衡暨適性發展，培養積極進取奮發向上的意志，激發學生榮譽心，體現多元智慧，並引發典範學習作用，以樹立優良校風。
- 二、選舉對象：（一）班級優良學生：本校國中部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籍學生。
（二）全校優良學生：本校國七、國八之班級優良學生。
- 三、實施方式：
（一）班級優良學生：經由全班共同推舉、導師簽署後推薦一人。
（二）全校優良學生：經資格審查合格之班級優良學生為全校優良學生選舉之候選人，透過自由競選及直接選舉產生。（曾受推薦為全校優良學生獲市府表揚者，不建議重複推薦）。
- 四、選舉標準：
（一）學期成績 80 分以上，且 在籍期間未受警告(含)以上處分，但已完成改過銷過者，不在此限。
（二）具自主多元學習能力，能獨立思考、主動解決問題者；具同理心、懂感恩、負責任，友善待人，具團隊合作能力，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及服務學習，並體現於生活與行動中，進而幫助他人者。
- 五、全校優良學生選舉活動程序：
（一）初審：各班級優良學生填妥推薦表後，送交導師簽名，即完成初審。
（二）複審：於 2 月 18 日（六）12：30 前親將表格送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（逾時不受理），進行第二階段資格審查。審查合格者得參加全校優良學生競選。
（三）推薦表寄件：於 2 月 20 日（一）12：30 前將推薦表電子檔寄至活動組信箱（詳閱注意事項）。
（四）抽籤：請各班優良學生候選人於 2 月 22 日（三）中午 12：20 至學務處進行候選號碼抽籤與候選人拍照（或自行繳交證件照電子檔）。未到者由學務處代抽，不得有異議。
（五）選舉公報：經審查合格並完成抽籤、拍照之候選人，統一由學務處學生活動組製作優良學生選舉公報，公報於 3 月 2 日（四）17:00 前張貼於學務處前公佈欄。
（六）競選文宣：為響應節能減碳，所有候選人不得印製書面文宣至班級發放，只得以電腦製作 PowerPoint 檔案一頁（公播版），並請於 3 月 6 日（一）中午 12：30 前繳交檔案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，統一彙整後將播放於學校各液晶螢幕上。
（七）競選發表：各位候選人請準備 1-2 分鐘 的競選發表影片，內容可包含自我介紹、師長推薦或個人才藝，請務必將影片時間控制於 2 分鐘內，各候選人依照競選號碼依序進行發表。發表地點為 5F 活動中心，日期為 3 月 10 日（五）11：10~12：00。
發表影片請於 3 月 6 日（一）中午 12：30 前繳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（八）競選活動：請利用下課及課餘時間進行動態及靜態之競選活動，並尊重其他候選人，所有競選活動於 3 月 16 日（四）下午 17:10 截止。
- 六、選舉時間與注意事項：
（一）投票日期：3 月 17 日（五）11：10~12：00。投票地點：5F 活動中心。
（二）開票：當選名單於 3 月 24 日（五）前，公告在學生事務處公佈欄及學校相關網頁上。
（三）選票由學務處統一製作，並在全體教師督導就審查合格之優良學生候選人票選之，投票時請同學務必攜帶本人學生證（在學證明）領取選票乙張，並於表定投票時間準時前往指定地點投票。
（四）每張選票限圈選二位，投票請注意圈選於圈選格內，凡有塗改、圈選不清、兩票圈選同一人或圈選超過二人者，概以廢票論。
（五）其他注意事項（各班投票時間、地點及動線等），請詳閱 111 學年優良學生選舉投票須知。
- 七、獎勵：
（一）各班優良學生授予學校獎狀 1 紙；全市性優良學生（高中部 2 名，國中部 1 名）授予市府獎狀 1 紙。
（二）當選後，若在領取獎狀之前，違反校規遭懲處者，則撤銷當選資格，由次高票者遞補。
- 八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優良學生推薦表

☐國中部 年 班

姓名	性別	優 良 事 蹟
	☐ 男 ☐ 女	一、 二、 三、 四、 五、 備註： 1. 請條列式填寫優良事蹟，至多五點。上述內容將呈現於選舉公報。 2. 請各班候選人務必認真填寫，若有不妥或不雅詞句，將退回重填。 (字數以 100 字為限) 3. 優良事蹟填寫完畢後，請於 2/18 (六) 12:30 前將本表 (導師簽章正本) 及成績單送至學務處進行資格審查，並於 2/20 (一) 前將本表 (電子檔) 寄至活動組信箱 (zlsh.acties@zlsh.tp.edu.tw)。
初審		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 分，合於規定。 初審老師 (導師) 確認簽名：
複審		1. 成績分數證明以初審老師 (導師) 審核後簽名為依據。 (學期成績：國中 80 分以上) 2. 生教組長核章： (在籍期間未受警告(含)以上處分，但已完成改過銷過者，不在此限) 3. 學生活動組核章：

----- <請沿線撕下，妥善保管，務必注意相關競選期程> -----

*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於期限內送交本表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優良事蹟請條列式填寫，至多五點。內容將呈現在選舉公報。
- 三、請自行注意以下競選期程，除公開廣播外，不另行通知：

※2月18日(六)12:30前完成初審並送交表格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
※2月20日(一)12:30前將推薦表(電子檔)寄至活動組信箱(zlsh.acties@zlsh.tp.edu.tw)

※2月22日(三)12:20進行競選號碼抽籤與候選人拍照，地點為1F社團教室(學務處旁)。

※3月2日(四)17:00前將選舉公報公佈於學務處公佈欄。

※3月6日(一)12:30前繳交PPT檔案(公播版，一頁)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
3月6日(一)12:30前繳交發表影片(2分鐘為限)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
※3月10日(五)11:10~12:00(第4節)競選候選人發表，地點為5F活動中心。

※3月17日(五)11:10~12:00(第4節)進行選舉投票，地點為5F活動中心。

